

### 博物馆未成年人教育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庞雅妮

1994年，中共中央颁发了《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时隔10之后的2004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又颁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虽然前者强调的似乎是教育内容——爱国主义，后者强调的是教育对象——未成年人，但两者对于我们博物馆或纪念馆的教育工作来说，从根本上则是一致的：教育的主要内容或目的都是爱国主义教育，教育的主要对象都是青少年或称之为未成年人。因此，这两个文件一直是十余年来指导我们博物馆工作，特别是宣教工作的两个纲领性文件。

应该说，这十余年来，特别是近一、两年来，我们各个博物馆都开展了多种多样、针对广大青少年的爱国主义教育活动，以贯彻和实施中央这两个文件的精神。但纵观我们过去的实践，特别是我们自己的工作，我觉得还存在诸多问题，为此，在200年，我们也进行了一些新的努力和尝试，在此一并求教于宣教界的各位同仁。

#### 一、存在的问题

长期以来，博物馆在我们国家独特的发展历史，以及现行的教育体制和教育理念，都在制约着我们博物馆或纪念馆开展爱国主义教育以及对未成年人进行思想道德教育的方式方法。由这些方式方法所产生的问题，则直接影响着教育目的的实现。所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为：

1，缺乏对爱国主义教育和对未成年人进行思想道德教育的足够认识。由于“爱国主义”、“思想道德建设”这样的词句对于国人太熟悉，太如雷贯耳，同时还太“政治化”，以至于不管是作为教育者的学校或我们的博物馆、纪念馆，还是作为受教育者未成年人来说，都认为爱国主义教育也好，对未成年人的思想道德建设也好，都是政治的需要，上级的要求，领导的需求，而不是教育者或被教育者自发自愿的活动，和自己平时所从事的工作关系不大，或者说给自己平日的工作戴的一个“政治”帽子。

实际上，将爱国主义作为对广大未成年人进行教育的内容之一，从世界范围来看，并不鲜见，西方国家也有类似于这样的课程——Citizenship。试想，一个人如果不知道自己国家的悠久历史、传统文化、国情地情和法律法规等，能是一个合格的公民吗？因此爱国主义教育和对未成年人的思想道德教育，既是一种政治的需求，也是一个社会良性发展的需求，更是将所有未成年人打造成合格公民的需求。另外，爱国主义教育以及对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从来都不是一个抽象的概念，而是有其丰富、广博而具体的内容的。其具体体现就是我们平时所从事的历史知识、革命传统、自然科学等知识的教育和传播，而这些也正是我们平时工作的目标之一。因此，爱国主义教育及对未成年人的思想道德教育绝不是和我们实际工作不相关联的“政治帽子”

正因为认识上的不清楚，使得爱国主义教育及对未成年人的思想道德教育工作开展得不够扎扎实实，形式化色彩比较浓厚，因而就出现了大量地与学校签订“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或“德育教育基地”的共建协议，或者一阵风地举办各种热热闹闹、轰轰烈烈的活动，或者学生一窝蜂涌来参观博物馆等大同小异、既缺乏创新又缺乏实效的工作或活动方式，这在很大程度上只能是具备上级部门检查或对外宣传，而很难真正实施教育的目的。共建协议只是一纸协议，先不说有多少份协议能具体落实，就是真正落实起来，协议中最主要的条款也只是给学生有组织的来参观博物馆提供方便。中、小学生由于排得满满的课程，以及学校出于安全考虑，因此很少组织外出参观。最主要的学生参观团队，还主要来自于大、中、专院校，而非未成年人。而且几十人，几百人甚至上千人偶尔组织一次来看看展览，听听讲解，又能收到多大的教育效果呢？各种轰轰烈烈、没有任何持续性的活动也存在

教育效果不能很好实现的问题。

2, 缺乏对教育资源的合理充分利用。多年来, 我们最为通常的方式就是学生集体组织参观博物馆, 然后至多在博物馆再听一个给成人讲解的简化版, 这种方式的教育效果可想而知。

首先, 这种在很短时间内的参观活动, 只能是走马观花, 所看到的東西也许是多而繁, 而实际所获得的信息却肯定是少而浅。因此, 如果我们的参观不是参观某个博物馆, 而是像外国人经常所说的是参观某个展览, 或参观某些文物或某类作品, 那参观的效果就可能大大增强。

第二, 一般情况下, 学校、学生以及博物馆都将这种参观的目的界定为爱国主义教育和对未成年人的思想道德教育, 这就使参观的目的失之空泛而不具体, 同时也使得教育的目的和受教育者的关联度降低。人最感兴趣的学习对象则是与自身关联度密切的事物, 人也只有在学习目的具体而明确的情况下, 才能焕发出较大的学习热情。如果能选择那些与学校教育内容有关联, 与学校教育目的一致内容进行针对性的参观和讲解, 教育效果肯定会更好一些。

第三, 如果仅把博物馆所收藏的各种各样、实实在在的物品, 以及每件物品所包含的丰富信息, 仅仅用于实施历史和革命传统教育等, 无疑是对博物馆教育资源的极大浪费。在西方国家的博物馆经常能看到学校在结合各种课程的教学内容, 组织学生有针对性参观博物馆。而博物馆也有结合学校教学大纲设计的面向各门课程的参观教学活动。利用博物馆藏品实施教学, 不仅因为博物馆藏品丰富, 信息丰富, 还因为这种利用具体实物的教学, 比坐在课堂上用抽象概念的教学更适合未成年人的教育特点, 教育效果也会更显著。

第四, 利用博物馆资源进行教育活动的延伸很不够。从时间上来说, 我们国内的博物馆大多在晚间基本上没有什么活动的。而国外的博物馆则会在晚间举办各种教育活动, 活动形式包括讨论会, 工作室, 放录像电影, 举办讲座等; 从活动范围看, 国外博物馆的教育活动也不只局限于展厅, 一般在展厅之外都设有为未成年人独立开展教育活动的专门区域, 另外还会有很多经常性的延伸到博物馆之外很远的地方、很大范围的教育活动; 在国外, 从事教育活动的人员也不仅限于博物馆教育部门的人员。从志愿者到专门的研究人员, 从一般职员到馆长, 都可能具体负责某项教育活动的策划和实施。

3, 缺乏对教育方法及对象的了解。我们大家最熟悉的教育方式就是像学校那样, 老师在上面讲, 学生们在下面听。这种方式到了博物馆就由讲解员代替了课堂上的老师, 而听众则是来自于不同地方, 年龄不同、经历各异的游客们, 当然也包括未成年人。这种讲座式的授课或讲解, 是单向灌输式的, 而不是双向讨论式的, 受教育者完全处于被动地位, 根本没有调动起受教育者的主观能动性。在这方面科技馆、自然馆比历史类博物馆和纪念馆总的来说要做得好一些。

根据国外学者的研究, 教育效果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受教育者吸收多少, 而不是教育者输出多少, 也就是说取决于学习者的个人因素。一个成功的博物馆参观包括个人参观的动机, 对参观结果的期待, 即参观的目的, 个人所具备的知识、兴趣、信心, 以及个人是否有选择且能掌握整个参观学习过程。只有当学习者学习动机强烈, 认为自己的学习活动有意义, 学习时精神放松, 不恐惧、不焦虑, 可以有选择地学习, 同时自己的能力也能适应学习要求的情况下, 学习的效果才会显著, 教育活动才会成功。除了个人因素, 教育活动还受社会文化背景因素的制约。人是社会的人, 人的学习首先是带有不同文化背景的, 而且在博物馆的环境下也是在与具有不同文化背景人群的接触中学习, 在参观学习不同的社会历史文化产物以及由它们所传递的不同的社会文化价值。另外, 教育活动还受自然环境因素的制约。展厅的空间布置如何, 是否合理, 展览形式是否吸引人等都直接影响着教育目的最终实现。

可见, 个人、社会文化、自然环境三个因素在共同制约着教育的最终效果。也许会有人认为, 作为主要实施教育活动的宣教人对此无能为力。错矣! 在了解了什么因素会直接或间接影响教育效果的基础上, 我们的教育方法、思路才会拓展。在设计各种教育活动时, 我们就会考虑如何激发学习者的学习动机, 建立明确的学习目标, 提前为参观者准备相应的知识辅导, 为不同的人群准备有针对性可供选择的学习参观内容, 为不同人群及同一人群不同个体之间设计提供互动学习的便利, 通过清晰简洁的导引材料或总体介绍, 使参观者清楚博物馆的空间布置及主要参观内容, 通过设计参观后辅助材料和活动, 以加强教育效果等。

因此, 只有端正了对爱国主义教育及未成年人进行思想道德建设的认识, 只有对我们博物馆所具有的教育资源合理充分地加以利用, 同时了解我们的教育对象, 掌握科学的教育方法, 我们对未成年人的教育才有可能从根本上突破教育方法单一, 教育效果

显著的问题。

## 二、新的尝试

基于以上的认识，在以往工作的基础上，2005年我们主要通过以下几项工作，以求在对未成年人教育工作方面有所突破。

首先，为提高我们宣教部所有工作人员对未成年人的认识和了解，我们在四月份举办了一个为期两天，共8个课时的学习培训讲座。专门聘请了陕西师范大学研究儿童教育学的教授，研究青少年心理的专家，西安市翠华路小学有多年教学经验的老师，以及秦始皇兵马俑博物馆的资深讲解员，分别进行了题为《儿童教育学》、《青少年心理学》、《走近学生》和《漫谈对未成年人的讲解》四场讲座。通过这个系列讲座，我们所有的工作人员对未成年人都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和了解，对如何开展未成年人的教育工作也有了很大启发。这次活动还得到了我们省内许多同行朋友的积极响应，秦兵马俑博物馆、西安碑林博物馆、半坡博物馆和乾陵博物馆纷纷派代表或组队前来参加，大家普遍认为这样的培训很及时，很有实际意义，是一次成功的活动。

其次，为了拓展对未成年人工作的思路，寻求更多的支持和帮助，我们在四月份还举办了一个关于未成年人教育活动的座谈会。专门邀请了陕西省精神文明办的领导，对举办各种活动有丰富经验的陕西团省委少年部和宣传部以及陕西省妇幼儿童部的领导和同志，以期集思广益、博采众长，进一步加强对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的认识，获取新的工作灵感和思路。

第三，积极参加陕西省精神文明办、共青团陕西省委、陕西省文物局三家联合于六月初举办的针对未成年人的讲解比赛。讲解讲解比赛是我们宣教界最为通常的教育方式，而这次将讲解听众限定为未成年人而进行比赛，在全国也尚属首次。因此怎么样选择讲解题材、讲解语言，怎么样提炼主题思想，就成为在准备讲解比赛稿件中我们首先要考虑的问题。由于未成年人实际上是跨度很大的年龄群，因此我们选择了一篇介绍汉代彩绘雁鱼铜灯的稿件，重点介绍汉代人通过在实践中动脑，动手，设计出工艺奇妙的雁鱼铜灯，并将听众定位为小学高年级学生，而另外一篇介绍唐代三彩骆驼载乐俑的稿件，则是结合初中历史课本中有丝绸之路的教学内容而撰写的，将听众定位为初中以上学生。另外，在“六一”儿童节来临之际，既为了给孩子们送上一道精神大餐，也为了验证我们即将参加的讲解是否适合中小学生的口味，我们又将即将正式和预备参赛的讲解队伍一起带到附近的一所小学，给该校六年级四个班的学生进行了四场特别的讲解。老师和同学们都非常欢迎这样的活动。在活动结束后，他们不仅给了我们很多鼓励，而更重要的是还给我们提了很多改进的意见，这样的活动使我们能面对面，直接了解到未成年人的需求。

第四，七月底、八月初举办了两期暑期夏令营活动。夏令营、冬令营活动也是我们非常熟悉的教育方式，但这次我们却尽量地将我们对未成年人有效实施教育的一些新的理念结合了进去。我们的新的想法包括：（1）我们的活动考虑了不同年龄孩子的接受力，设计了两个活动方案，一个面向小学高年级组，另外一个面向小学低年级组；（2）每期五天的活动全在博物馆展开，但却不是学习参观所有的文物展览。五天的学习内容只有两个，一个是认识唐墓壁画，另外一个虎符的故事；（3）活动中也有参观但参观却不是最主要的活动内容，而更重要的是通过做手工，玩游戏，涂色临摹，自编历史短剧等方式来认识文物，了解历史。（4）活动中的参观不仅在内容上有选择，在时间上也有限制。比如在学习唐墓壁画时，我们安排了四次参观，每次参观时间都